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该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朝晖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经营情况，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3]1240-3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拟采取派发现金股利的方式，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17,518,7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1 元（含税），不送红股或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拟共分配现金股利 68,544,579.03 元，母公司报表中剩余未分配利润 267,129,904.63 元，留存至下一年度。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按照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派发现金总额不变，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预期，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同时，该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专业能力，能较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考虑，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6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59.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00 万元）。

同意若顺控发展在 2023 年出现新增总资产超过 20%或新设子(分)公司超过 2 家以上等原因，致使审计服务工作量明显的增加或减少时，由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审计费用调整，签署相关审计服务协议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